

## 2024年度佛山市南海区第四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岗位一览表（第二批）

序号	招聘岗位代码	招聘岗位	岗位职责	岗位等级	人数	专业名称(代码)	学历	学位	专业资格(职称)	执业资格	年龄条件	招聘人员类别	其他条件
1	20240060201	派驻社区医生	派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从事社区全科医生工作	专业技术10级或以上	6	内科学(A100201)/临床医学(B100301)	本科或以上	不限	主治医师或以上专业技术资格	执业医师(有全科或内科执业范围)	中级职称40周岁以下;高级职称可放宽到45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5年及以上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从事全科或内科工作经验
2	20240060202	口腔医学科医生	从事口腔医学科临床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1	口腔临床医学(A100302)/口腔医学(B100601)	本科或以上	学士或以上	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资格(口腔医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3	20240060203	急诊科医生	从事急诊外科临床工作	专技技术10级	1	外科学(A100210)/临床医学(B100301)	本科或以上	学士或以上	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资格(普通外科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4	20240060204	妇科医生	从事妇科临床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1	妇产科学(A100211)/临床医学(B100301)	本科或以上	学士或以上	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资格(妇产科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5	20240060205	神经外科医生	从事神经外科临床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1	外科学(A100210)/临床医学(B100301)	本科或以上	学士或以上	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资格(神经外科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6	20240060206	普通外科医生	从事普通外科临床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1	外科学(A100210)/临床医学(B100301)	本科或以上	学士或以上	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资格(普通外科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7	20240060207	骨科医生	从事中医骨伤临床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1	中医骨伤科学(A100508)	硕士研究生或以上	硕士或以上	主治中医师专业技术资格(中医骨伤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8	20240060208	疼痛科医生	从事疼痛科临床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1	外科学(A100210)/临床医学(B100301)	本科或以上	学士或以上	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资格(骨外科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9	20240060209	营养科医生	从事营养科临床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1	内科学(A100201)/临床医学(B100301)	本科或以上	学士或以上	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资格(内科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10	20240060210	医学影像科医生	从事医学影像诊断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2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A100207)/医学影像学(B100303)	本科或以上	学士或以上	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资格(放射医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11	20240060211	超声科医生	从事超声诊断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1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A100207)/医学影像学(B100303)	本科或以上	学士或以上	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资格(超声医学专业)	执业医师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12	20240060212	感染科医生	从事感染科临床工作	专业技术11级	1	内科学(A100201)	硕士研究生或以上	硕士或以上	医师专业技术资格	执业医师	35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1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13	20240060213	精神卫生科医生	从精神卫生科临床工作	专业技术11级	1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A100205)	硕士研究生或以上	硕士或以上	医师专业技术资格	执业医师	35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1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历
14	20240060214	医学检验科技师	从事医学检验技术工作	专业技术10级	1	临床检验诊断学(A100208)、免疫学(A100102)	硕士研究生或以上	硕士或以上	主管技师专业技术资格		40周岁以下	社会人员	有3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作经验

说明:①年龄、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时间为报名开始当天(不含当天);②学历学位须国家承认,国(境)外学历须提供教育部学历认证;③学科、专业代码及名称参照广东省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目录(2024版)。④报考人员不得报考所学专业专业代码与招考岗位专业代码不一致的岗位。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没有专业代码)的,确定专业结合学校提供证明和学校成绩单综合判定。(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的专业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资格审核时提供毕业证书、教务处盖章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对含有两个以上培养方向的专业,如招考岗位已明确具体培养方向的,报考人员须符合具体培养方向方可报考。如专业目录中的“外科学”(含普外、骨外、泌尿外、胸心外、神外、整形、烧伤、野战外)(A100210),其岗位条件为“外科学”(普外、骨外、泌尿外、胸心外、整形方向),那么专业中神外、烧伤、野战外方向的不可报考。除专业目录中有列出培养方向的专业外,其他毕业证、学位证上的专业名称后面以括号等形式列出的培养方向不能作为报考专业的依据,应以括号外的专业为准。⑤“应届毕业生”的岗位,报考人员指列入国家统一招生计划、不属于定向培养和委托培养、按期毕业并取得相应学历学位的未就业的2023、2024年应届毕业生(未与任何单位签订合同,无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记录)或2025年应届毕业生;“社会人员”的岗位,报考人员指具有工作经验(含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历),并取得相关专业资格的人员。⑥根据“两个同等对待政策”:面向社会招收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培训对象培训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的,在招聘方面,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